

证券代码：874611

证券简称：北方实验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方实验室（沈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方实验室（沈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北方实验室（沈阳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，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，在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资料，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后，对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，并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北方实验室（沈阳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》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和经营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，公司拟不进行 2024 年利润分配符合股东长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实施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，较好的履行了其责任与义务。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,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等综合确定的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

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计报告，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、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并得以有效执行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，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七、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，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北方实验室（沈阳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张斌、梁俊娇、高磊

2025 年 4 月 28 日